

门楼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有关文件要求,门楼镇从六大部分进行年报编制,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现将具体情况公布如下。本报告电子版通过福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ytfushan.gov.cn) 全文公开。如有疑问,请与门楼镇联系(地址:福山区门楼镇政府驻地;邮编:265500;电话:0535-6471010)。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

今年以来,门楼镇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深入细致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更新基础信息,主动做好机构简介、领导分工和建议提案办理情况的更新;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准确公开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和基本公共服务补短板项目等信息;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围绕上级决策背景和依据、工作目标、具体任务、保障措施和下步工作打算等内容进行全面解读;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突出做好社会保障、就业、医疗、养老、救助、环境保护等领域群众最迫切关心了解的信息。截止目前,年度累计更新达 300

余条，有效提高了政务透明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

2. 依申请公开工作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参照依申请公开答复的新要求、新变化和国办公开办函〔2020〕2号文件精神，门楼镇明确了相关制度，对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进行了规范。今年以来，门楼镇通过信息公开网“依申请公开”栏目收到申请0条，依申请回复0条；线下收到公民邮寄的信息公开申请表0件，受理信息公开申请0件，办结0件，与去年相比没有变化。

3. 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专人负责制，将网站平台管理、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编制信息公开指南、公开目录和年度报告等纳入负责制管理范围。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健全政务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制度，及时动态调整信息。

4. 平台建设

以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为“主平台”，坚持把群众最关心的事项和社会关注的热点作为重点，按照上级要求，健全完善平台管理维护常态化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及时更新维护政务信息网各目录中的信息，有效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坚持办好“精彩福新”微信公众号、抖音号，以图文并茂的方式及时发布工作动

态、分享工作成效，内容涵盖政策法规、工作动态、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进展等政务信息，切实方便了群众了解街道工作。

5.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建立健全重点领域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及时捕捉、分析研判涉及重点领域的信息，认真做好回应回复，并实时跟踪动态，将重点领域政策解读到位，问题化解到位。细化公开内容，严格按照要求公开 2020 年度部门财政预算、2019 年部门财政决算、2019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说明，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及时通过政府采购系统公开采购项目中标结果。

6. 建议提案办理

严格按照 2020 年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要求，高度重视、科学分工，密切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建立健全内部交办、督办、催办制度，及时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交流沟通，倾听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我们的办复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提高办理质量。目前，上一年度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3 条、政协提案 2 项，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毕，并在网站公开。

7. 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以街道办事处主任为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今年以来，多次召开专门会议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逐项分解到街道各重点

牵头部门，压实责任，明确责任内容和完成时限。要求各站所高度重视，抓好常态化公开，在保证数量的同时，务必确保信息质量。

二是严格审核发布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是保障群众知情权的重要途径，也是与群众自身权益息息相关的重要环节。门楼镇安排专人负责初步筛选，分管领导对信息进行审核，杜绝了上传信息涉及敏感事项、泄露隐私等情况的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8	1463.4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信息来源不宽，公开范围不大，主动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在便捷性方面还有待增强。

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质量、人员的专业程度有待提高。

（二）改进措施

一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途径，丰富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

一是加强培训力度，提高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针对性地举办信息公开研讨活动，组织人员学习、借鉴其他政府部门的好做法，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保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门楼镇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